**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**

**2022年护理人员招聘公告**

根据《镇江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管理办法》文件精神，依据《镇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外用工管理办法》，结合本单位编外用工空缺和工作需要，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决定招聘编外护理人员11人。

一、报考条件

1.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

2.年龄在35周岁以下(1986年5月1日至2004年4月30日期间出生)；

3.具备良好的品行；

4.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技能；

5.适合岗位所需的身体条件。

6.其他详见岗位表: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岗位名称 | 招聘 人数 | 开考 比例 | 用工 形式 | 薪资待遇 | 文化 程度 | 技能要求 |
| 1 | 临床护士 | 10 | 1:2 | 劳务派遣 | 工资+绩效+福利,五险一金 | 普通高校大专及以上学历 | 毕业专业：护理学、护理； 2021年（含）以前毕业者，需取得护士资格证。 |
| 2 | 助产士 | 1 | 1:2 | 劳务派遣 | 工资+绩效+福利,五险一金 | 普通高校大专及以上学历 | 毕业专业：护理学（助产方向）、助产；2021年（含）以前毕业者，需取得护士资格证。 |

二、报名

报名开始时间: 2022年5月19日，截止时间5月31日。

报名方式： ①现场报名（地点：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行政楼五楼人力资源部，工作日 ）；②网络报名（报名邮箱：zjsybm@163.com）。

报名所需材料：

1.《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》；

2.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近期一寸免冠照片1张；

3.应届生：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；

4.往届生：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

5.应聘岗位所需的其他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

三、资格审核

应聘者须认真阅读报考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，并如实填写登记表的各项信息。如发现不符合应聘岗位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或有弄虚作假行为，取消应聘资格。人力资源部审核报名人员材料，资格审查合格人员，方可参加招聘考试。现场报名者报名时直接完成资格审查；通过邮箱报名者原则上需在开考前1天至人力资源部提交相关资料的原件和复印件进行资格审查。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岗位，按照相关标准核减本次招聘人数。

四、考试组织实施和成绩公示

1. 考试方式为：①笔试；②面试；实践操作能力测试。

2.笔试

时间:2022年6月6日9:00-10:30，满分100分，合格分为60分。

地点：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理化楼二楼阶梯教室。

开考15分后，考生不得入场，迟到考生视同放弃考试；开考30分钟后方可交卷。笔试成绩当日下午在医院官网公布。

在笔试合格人员中，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按照拟录用人数1:3的比例，确定参加下一轮面试及实践操作能力测试的人员。

3.面试：

时间：2022年6月7日8:30，候考地点：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理化楼二楼阶梯教室。

每人答题时间10分钟，满分100分，合格分为60分，成绩现场公布，面试成绩未合格人员，不得录用。

4.实践操作能力测试：2022年6月7日上午（在面试完成之后），地点：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理化楼二楼示教室。每人答题时间10分钟，满分100分，合格分为60分，成绩现场公布，实践操作能力测试成绩未合格人员，不得录用。

5.总成绩折算方式：笔试成绩占30%、面试成绩占40%、实际操作能力测试成绩占30%。总成绩在次日医院官网公布。

五、体检和政审

按照总成绩排名1:1确定体检、考察人选，体检、政审由人力资源部组织。因体检、考察不合格的，由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确定是否递补，若递补，在该岗位合格人员中，按总成绩排名依次递补。

六、录用

对体检、考察合格者，按有关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。被录用考生是应届考生者，需在报到前通过护士执业资格考试；被录用考生有工作单位的，与原单位签有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的，由考生本人自行负责处理。逾期不到单位报到的，取消其录用资格。

**七、纪律与监督**

公开招聘工作坚持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接受纪律监察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。监督电话：0511-88773621（人力资源部），88773619（医院监察室）

八、其他

考生严格按目前来镇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申领“苏康码”，考试当天“苏康码”为绿码且经现场测量体温低于37.3℃，无干咳等异常症状，并且需提供不带星行程码和48小时阴性核酸报告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。

联系人：凌老师、王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511-88773621,88773620，监督电话：0511-88773619。

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

2022年5月19日